

平顺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平应急发〔2022〕100号

平顺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三大行动”安全专项检查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的通知

各非煤矿山企业：

根据《山西省 2022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晋双随机办【2022】1 号）文件要求和安排，我局将于 11.1-11.30 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非煤矿山“三大行动”专项安全检查“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

一、检查时间

2022 年 1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

二、抽查对象

全县非煤矿山企业

三、检查方式

按照“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办法施行，抽查比例为 40%。

发起部门为平顺县应急管理局，配合部门为平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四、抽查计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长治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大检查、大整治、大提升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的通知》（长应急函发〔2022〕57号）文件要求。

五、检查事项

1、计划抽取要结合实际建立监管对象库，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保证必要的覆盖面，抽查比例为40%。

2、监督抽查要严格依法、依规执行，确保工作规范、程序合规合法、结果准确、公示及时。

3、监督抽查要坚持边抽查、边宣传、便解决实际问题的原则，普及各项法律法规、政策，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提高安全生产认识。

六、结果公示

一是抽查计划要在检查完毕后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20个工作日内将抽查结果通过省级“双随机、一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无法在国家信用信息公示平台上公示的，要在政府网站上进行检查结果的公示。二是通过抽查发现的问题线索，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原则加强后续监管衔接，依法加大惩处力度，对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

附件：1、平顺县非煤矿山抽查对象

2、非煤矿山情况“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记录
单



附件 1、

平顺县非煤矿山抽查对象

序 号	监管对象名称
1	平顺县祥龙矿业有限公司
2	平顺县龙溪镇采矿厂
3	平顺县常通矿业有限公司
4	平顺县久缘建材有限公司
5	平顺县青春硅业有限公司
6	平顺县日盛达硅业有限公司
7	平顺县骏马矿业有限公司
8	长治市正庆合矿业有限公司
9	平顺县长杏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	平顺县鑫德隆矿业有限公司
11	平顺县岩礁矿业有限公司
12	平顺县鸿大建材有限公司
13	平顺县广泰和矿业有限公司
14	长治市隆基泰业建材有限公司
15	长治市三元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6	长治市恒晋矿业有限公司
17	平顺县恒泰建材有限公司
18	平顺县乾元建材有限公司
19	平顺鑫源矿业有限公司
20	平顺县顺鑫矿业有限公司

附件 2、

平顺县非煤矿山“双随机、一公开” 检查记录单

检查单位名称（盖章）：

检查时间：

检查地点	
检查内容	
检查方法	随机抽查
检查记录	
发现的问题	
提出整改意见	

抽查检查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主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平顺县应急管理局

年 月 日